

中國文化大學 函

地址：111臺北市士林區華岡路55號

聯絡人：郭亮玓

電話：(02)28610511#27107

受文者：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校法字第10900043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校法學院法律學系舉辦「第七屆華岡金融法研討會」議程
訊息，敬請貴機構相關單位協助宣傳公告，並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 一、「第七屆華岡金融法研討會」由本校法學院法律學系財經法研究中心及法律碩士在職專班共同主辦。
- 二、研討會謹訂於109年12月8日（星期二）假本校大新館城區部（台北市延平南路127號）四樓數位演講廳舉行，研討會議程海報如附件。
- 三、敬請協助宣傳並於網頁公告，議程公告及線上報名請參考中國文化大學首頁-學術單位-法律學系-學術活動-學術研討會。（
<https://law.pccu.edu.tw/files/13-1098-87368-1.php?Lang=zh-tw>）

正本：司法院、大葉大學、中央警察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中原大學、元智大學、世新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玄奘大學、佛光大學、亞洲大學、東吳大學、東海大學、長榮大學、南華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真理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

109/11/24



副本：本校法學院法律學系

裝

丁

線